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在美國提呈出售或招攬提呈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亦不構成在未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證券法例作登記或符合資格前進行上述提呈出售、招攬或銷售即屬違法的其他司法權區進行上述活動。

本公告或其任何內容並非任何合約或承諾之基礎。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不得帶入美國或其他未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證券法例作登記或符合資格前進行上述提呈出售、招攬或銷售即屬違法的司法權區或於美國或上述司法權區分發。本公告所述證券沒有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之證券法登記，而除獲豁免美國證券法之登記規定或基於不受該登記規定所規限之交易外，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如在美國進行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將以招股章程方式進行。而有關招股章程將載列關於進行發售的公司及其管理層之詳細資料及財務報表。本公司無意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E-House (China)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易居(中國)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48及債務股份代號：40024及40507)

內幕消息

交換要約截止

延長不可撤銷重組支持邀請

決定不進行交換要約

於2022年到期的7.625%優先票據(股份代號：40024)的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37.47(b)、37.47A及37.47B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4月11日有關要約及邀請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交換要約及同意徵求截止

本公司謹此向合資格持有人提供最新資料，截至經延長交換截止期限，本公司已收到的於交換要約及同意徵求中所提交的舊票據本金總額低於接納條件中要求的各系列舊票據的90%最低接納金額。因此，交換要約及同意徵求未完成及已截止，且本公司將不再進行交換要約及同意徵求。本公司對提交其舊票據支持交換要約及同意徵求的合資格持有人的支持深表感謝。

延長不可撤銷重組支持邀請

本公司欣然宣佈，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就開曼計劃項下之重組取得正面支持。本公司已收到來自持有人有效提交的舊票據的未償還本金總額超過75%。該等持有人包括(i)已有效提交妥為簽立的重組支持協議加入契約及受限制票據的持有人；及(ii)正與本公司、財務顧問、資料交換及製表代理及本公司其他顧問進行討論，以完成簽立加入契約及受限制票據通知的手續的持有人，而該等持有人須受重組支持協議約束，猶如彼等於簽立及交付彼等各自的加入契約及受限制票據通知後以同意債權人身份成為原有訂約方。

鑒於終止交換要約及同意徵求，本公司正準備進行開曼計劃，以按重組支持協議隨附的條款書所擬定交換所有舊票據，以為所有舊票據持有人尋求更全面的解決方案。本公司已決定不可撤銷重組支持邀請的截止期限（儘管交換要約及同意徵求已終止）將進一步延長至2022年4月22日下午四時正（倫敦時間）（「指示費期限」）。合資格持有人於有關經延長期限前提交妥為簽立的重組支持協議加入契約及受限制票據通知乃支付指示費的一項條件。

本公司繼續誠邀各舊票據持有人於有關經延長期限前提交妥為簽立的重組支持協議加入契約及受限制票據通知，使重組得以有效執行，符合持有人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當重組根據開曼計劃完成後，本公司將根據重組支持協議以支付重組代價的方式結清舊票據的未償付本金額及應計利息。

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1日的公告中，指示費應向每名合資格債權人支付，就重組支持協議而言，「合資格債權人」為符合以下條件的同意債權人：於交換截止期限之前，其(i)作為主事人已就其持有直接或實益權益的所有舊票據完成有效提交及(ii)加入重組支持協議（包括其他要求）。鑒於交換要約及同意徵求已被終止，本公司不再要求每名合資格債權人作為主事人就其持有的全部舊票據直接或實益權益完成有效提交。因此，先前並未符合合資格債權人的要求的持有人，須採取下列步驟確保其符合合資格債權人的要求以收取指示費：

- (i) 於指示費期限之前，其加入重組支持協議；
- (ii) 其於計劃會議上投票贊成開曼計劃；
- (iii) 其於記錄時間仍然持有合資格票據而且並無影響或據稱會影響於交換截止期限之後轉讓有效提交票據，惟根據重組支持協議的條款做出轉讓除外；及
- (iv) 其並無在任何重大方面違反重組支持協議的其他條文。

尚未於**2022年4月13日**下午四時正或之前遞交有效提交及加入的持有人，須於**2022年4月22日**下午四時正（倫敦時間）或之前提交妥為簽立的加入契約及受限制票據通知，視為合資格債權人。該等持有人須提供證明以代替獨特指示參考。持有股份的指示及要求可於交易網站(<http://sites.dfkingltd.com/E-House>)閱覽。已提交有效提交及加入的持有人毋須採取進一步行動。

於**2022年**到期的**7.625%**優先票據的最新資料

於2022年到期的7.625%優先票據（「**2022年票據**」）將於2022年4月18日到期。本公司將繼續探索獲得所需資金以於到期日償還2022年票據的方法。目前，2022年票據契約並無發生違約事件。然而，根據本公司迄今為止的可得資料，本公司認為其不太可能於到期日或之前獲得所需資金。倘2022年票據未於到期日償還，則將發生2022年票據契約項下的違約事件。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2022年4月18日或之前另行刊發公告，以提供有關2022年票據狀態的最新資料。

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現正開始並擬及時與舊票據持有人及本公司其他財務債權人展開透明對話，以求識別及實施適當考慮所有利益相關者情況的一致共識的解決方案。本公司將就該等事項的進度及時告知市場。

索取舊票據進一步資料的舊票據持有人可循以下途徑與本公司財務顧問及資料、交換及製表代理聯絡：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29樓
電話號碼：+852 2872 2000
電子郵箱：IB_homeproject@cicc.com.cn

D.F. King Ltd.

倫敦：
65 Gresham Street
London EC2V 7NQ
United Kingdom
電話號碼：+44 20 7920 9700

香港：
香港
皇后大道中28號
中匯大廈16樓1601室
電話號碼：+852 3953 7231

電子郵箱：E-House@dfkingltd.com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的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有關對本公司的現時預期、假設、估計及預測。該等陳述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及本公司實際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以及本公司經營所在行業的發展，或與本公告前瞻性陳述所作或表明者有重大差異。未來事件及業績涉及難以預測的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可以引起該等差異的重大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在中國有關本公司業務的行業競爭環境及監管環境變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及財務狀況變動以及中國整體經濟趨勢變化。

承董事會命
易居(中國)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忻

香港，2022年4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周忻先生；執行董事黃燦浩先生、程立瀾博士及丁祖昱博士；非執行董事湯興先生、楊勇先生、謝梅女士及呂沛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磅先生、朱洪超先生、王力群先生及李勁先生。